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23-059

债券代码：123010

债券简称：博世转债

##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环投集团”）协商一致，同意对关联借款进行展期，本次关联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本次关联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须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3、本次关联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满足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

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联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关联交易概述

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同意公司与广州环投集团签订《借款协议》，向广州环投集团借款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归还银行贷款、项目投资建设等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在该借款额度范围内，公司向广州环投集团关联借款本金余额为1.60亿元。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二、关联借款展期的基本情况

2023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联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充分提高公司日常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与广州环投集团协商一致，同意对该笔借款的还款期限展期至2023年7月31日，并签订《借款补充协议》。关联董事张雪球先生、李水江先生、祝晓峰女士、张效刚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关联监事童燕女士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等规定，本次关联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本笔借款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订相关协议、还款付息、借款续期等。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须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671815024A	法定代表人	李水江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时间	2008年1月23日
注册资本	354,399.531915万元		
住 所	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121号（南塔）1218房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负责下属企业的国有资本投资和管理。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末/2022年度 （经审计）	2023年1-3月/2023年3 月末（未经审计）
	总资产	4,081,557.83	4,114,725.58
	净资产	1,195,100.64	1,211,840.09
	营业收入	642,760.67	152,227.23
	净利润	15,394.22	22,004.84
关联关系	广州环投集团持有公司19.64%的股份，系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广州环投集团及其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		
履约能力	广州环投集团系国有控股企业，经营情况正常，非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约能力。		

## 四、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合理性

本次关联借款展期系公司与广州环投集团协商一致确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满足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本次展期的借款年化利率为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即 LPR），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借款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目前，公司向广州环投集团借款本金余额 1.6 亿元，经双方友好协商，现就该笔借款的延期事宜补充约定如下：

### （一）协议签订主体

甲方（出借人）：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借款人）：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还款期限：乙方所欠甲方 1.6 亿元借款还款期限调整为最迟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前归还。

（三）借款利息收计方法：按照实际延期天数和银行同期 LPR 利率计算利息；如逾期还款，则按实际逾期天数和同期 LPR 利率加 100 基点（1 基点=0.01%）的年利率标准计收利息。

##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影响

本次关联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满足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1、2023 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广州环投集团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1,135.22 万元（含税），主要为公司的子公司向广州环投集团的子公司销售产品、提供服务、运营服务，公司及子公司向广州环投集团的子公司采购产品、服务等。

2、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同意公司与广州环投集团签订《借款协议》，向广州环投集团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归还银行贷款、项目投资建设等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向广州环投集团关联借款本金余额为 1.60 亿元；2023 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向广州环投集团支付该笔借款利息 282.89 万元。

3、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向广州环投集团借款人民币 1 亿元（不含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归还银行贷款、项目投资建设等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事项。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已向广州环投集团归还上述借款本息合计约 10,007.10 万元。

##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前审查认为：本次关联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满足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在董事会审议该事项时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对该议案进行同意表决。

###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核查，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关联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满足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本次展期的借款年化利率为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即LPR），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本次关联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遵循了回避表决的原则，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关联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事项。

## 九、监事会审核意见

经与会非关联监事认真审议，认为：本次关联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本次关联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事项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

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关联董事在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遵循了关联方回避原则。本次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关联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本次关联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关联董事和关联监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关联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展期的关联借款年化利率为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即LPR），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关联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 十一、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5、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关联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9日